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函科技〔2026〕147号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6年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建设，强化中试能力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根据《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管理办法》（闽工信规〔2025〕9号）要求，现就开展2026年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培育认定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领域

围绕重点产业领域（附件1）创新发展需求，支持企业、专业机构、高校、科研院所等，以市场机制为牵引，自建或共建行业特色鲜明、开放服务共享、示范效应良好的中试服务平台。

### 二、申报条件

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须对外提供公共服务，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依托单位应为福建省内依法生产经营的单位。

（二）具备承担本领域中试服务必需的专用设备、中试线或中试场地以及配套设施，有必需的安全生产、环保设施设备。现

有试验设备、测量仪器、关键软件等中试设备原值原则上不少于800万元。

（三）拥有本领域研发能力强、技术水平高、工程化实践经验丰富的工程技术带头人，拥有与核心服务能力相适应的管理、研发、试验、检测、质量等专业技术人员。

（四）拥有对行业或区域相关技术资源的整合、辐射及带动能力。具备本领域先进的技术熟化、产品试制、工艺改进、试验验证等核心技术能力，具有较好的中试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

（五）具备公共服务能力，有明确的中试服务清单，有中试服务收入，有项目产业化成功的案例。

（六）应符合产业、安全、环保、节能和质量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建立完善的运行管理机制和制度，规范对外服务承接程序和业务范围，明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业秘密等管理制度，具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能力，能够实现自我造血和可持续发展。

对已批准在建且1年内能达到认定基本条件的，可申报入库培育。

### **三、申报程序**

申报单位按要求向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下同）工信部门申报。各设区市工信部门对申报单位的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完整性、真实性进行审核并出具推荐意见，符合条件的，推荐报

送省工信厅。

中央在闽单位、省属企业、省属高校和科研院所可由所在单位（集团）推荐，直接向省工信厅申报。

#### **四、申报材料**

（一）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申报书》（附件2），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二）申报材料提供纸质版1份，word版和彩色扫描pdf版各1份（刻光盘）。

#### **五、有关要求**

（一）各设区市工信部门及有关单位对列入2025年工信部储备库和省工信厅培育名单的制造业中试平台，要加强指导建设，对达到认定条件的，指导平台做好申报认定工作。

（二）同一申报主体不能作为联合单位联合申报同类别同领域平台。

（三）申报单位应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得涉密、不得造假，并对信息虚假导致的后果承担一切责任。有弄虚作假、学术不端、违法违纪、失信等不良行为的，一经发现将撤销申报、入选资格。

（四）各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平台质量，择优推荐，填写《2026年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推荐汇总表》（附件3），4月24日前将推荐函（含汇总表）及申报材料报送省工信厅科技处。

联系人：陈梅 0591-87816905

邮箱地址: jmjs@gxt.fujian.gov.cn

邮寄地址: 福州市华林路 76 号省工信厅科技处(邮编 350003)

- 附件: 1. 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重点产业领域  
2. 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申报书  
3. 2026 年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推荐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重点产业领域

重点产业集群	重点产业链	重点产业细分领域
1. 电子信息制造业	集成电路	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测、材料与设备等
	新型显示	玻璃基板、面板、模组、整机等
	新型储能电池	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质)、电芯及模组、储能应用、BMS/EMS等
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基础软件、工业软件、行业应用软件、新型平台软件、嵌入式软件、数据安全、人工智能等
3. 机械装备	智能制造装备	智能专用设备、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超硬材料及制品等
	汽车	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等
	工程机械	装载机、挖掘机、叉车等
	农机装备	农业装备、智能农业装备等
	海工装备	高技术船舶、电动船舶、海上风电、海上养殖装备等
	能源装备	储能装备、氢能装备、光储充检换装备等
4. 石油化工	精炼石油产品制造	PX、乙烯、丙烯等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和合成材料制造	乙二醇、环氧乙(丙)烷、聚烯烃、工程塑料等
	精细化学品制造	专用化学品、氟新材料、电子化学品、涂料、油墨、颜料等
	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业、橡胶制品业等
5. 纺织鞋服	纺织	化纤、纺纱、织造、染整、产业用纺织品等
	服装制鞋	材料、功能设计、成型工艺、柔性加工等
6. 生物医药	创新药	生物制药、化学药、中药等
	高端医疗器械	体外快速检测设备、高性能医学诊疗设备、康复技术设备等
7. 食品	农副食品加工及食品制造	水产品、肉制品、果蔬加工、休闲食品等
8. 冶金	钢铁	铁矿石、钢材等
	有色金属	铜、铝、镁、稀土等
9. 新型电力装备	新型储能技术	锂离子电池储能、钠离子电池储能、液流电池储能、锂空气电池储能、压缩空气储能等

## 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

# 申 报 书

平台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推荐单位（盖章）：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填报说明

一、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申报书由申请表、佐证材料和其他证明材料组成，材料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二、应选择申请认定或入库培育。

三、平台名称按“服务领域+中试服务平台”填写。

四、所属行业领域：请按《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重点产业领域》“重点产业链”填写，其中：1. 电子信息包括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新型储能电池；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3. 机械装备包括智能制造装备、汽车、工程机械、农机装备、海工装备、能源装备、新型电力装备；4. 石油化工包括精炼石油产品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和合成材料制造、精细化学品制造、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制造；5. 纺织鞋服包括纺织、服装制鞋；6. 生物医药包括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7. 农副食品加工及食品制造；8. 冶金包括钢铁、有色金属；9. 新型储能技术。

五、“近年来开展的中试服务项目”时间范围从2024年截至申报之日。

六、申报单位承诺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七、申报书纸质版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标注页码、装订平整。

## 福建省工信厅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认定（培育）申请表

一、平台基本情况（申请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入库培育 <input type="checkbox"/> ）					
平台名称					
平台地址					
平台负责人	姓名		联系方式		
	单位		职务/职称		
平台联系人	姓名		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领域			建设时间		
依托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作单位名称	1. 2. 3.				
中试 基础 条件	场地面积	自有面积（平方米）			
		租用面积（平方米）			
	中试设备数 （台/套）			中试设备原值 （万元）	
	已建中试生 产线	1. 2. 3.			
	行业资质 （与中试服 务相关的工 程设计、试 验检测等资 质）				

人才队伍情况		姓名		专业		职务/职称	
	工程技术带头人	主要业绩					
	从事中试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数(人)			其中本科(含)以上学历及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的人员占比(%)			
	安全管理人员数(人)						
中试服务情况	上年度/申报当年度中试服务收入(万元)		上年度/申报当年度服务企业数量(个)		上年度/申报当年度中试服务项目数量(个)		
<b>二、平台组织架构及运营模式</b> (包括机构设置与职责、建设单位支撑作用、建设运营模式等, 500字以内)							

**三、平台建设目标及内容**（包括建设方向、目标、服务内容、行业或区域技术资源整合能力、行业推动作用等，800字以内）

**四、核心技术能力**（包括平台具备的中试相关核心技术、中试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等，800字以内）

**五、中试服务开展情况**（列举近年来开展的重点中试服务项目，包括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收入、技术创新点、主要成效、成果转化等情况，800字以内）

**六、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情况**（包括对外服务程序、知识产权保护、安全环保等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500字以内）

**七、符合安全、环保等要求情况说明**（主要说明是否具备必须的安全、环保设施设备，是否符合国家和我省安全、环保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中试环境和工艺流程等是否符合国家和省相关标准要求，300字以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申报单位承诺</b></p>	<p>本单位承诺：</p> <p><b>1.</b>申报书中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合法、有效。</p> <p><b>2.</b>提供的申报资料 and 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事实存在，来源合法。</p> <p><b>3.</b>所报送的材料符合国家保密规定，未涉及国家秘密和其他敏感信息。</p> <p><b>4.</b>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明晰完整，归属本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p> <p><b>5.</b>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安全、质量、环保等事故及违法违规行爲，无不良信用记录。</p> <p>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单位承担一切责任。</p> <p>申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推荐单位 初审意见</b></p>	<p>初审及推荐意见：</p> <p>经办人：                      签发人：                      推荐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 佐证材料清单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及信用报告（联合体需提交牵头单位及成员单位）；
2. 联合体合作协议（联合体申报需提供）；
3. 中试场地相关证明材料（产权证或租赁合同等）；
4. 中试设备清单（名称、数量、品牌、产地、原值）：包括设备、仪器、软件等；
5. 中试平台专业人员名单（姓名、出生年月、所在部门、职称职务、技术领域、学历、联系电话）及相关资质证明；
6. 中试服务清单，以及近三年开展的对外中试服务项目列表及中试服务合同、发票等；

### 对外中试服务项目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合同金额	到账金额	合同金额	到账金额	合同金额	到账金额
1								
2								
...								
合计								

7. 其他有关服务能力、取得成效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荣誉证书等）；
8. 涉及化工、医药领域的平台应提供安评、环评报告；
9. 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含保护产品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相关措施及制度）
10.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3

2026年制造业中试服务平台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申请认定/入库培育	平台名称	所属行业领域	依托单位	联合单位	建设运营模式	进度类型（建成/在建）	现有基础	服务项目	完成投资（万元）	中试设备原值（万元）	中试面积（平方米）	中试线（条）	中试人员（人）	上年度/申报年度中试服务收入（万元）		上年度/申报年度服务企业数量（个）	上年度/申报年度中试服务项目数量（个）	联系人及电话	所在地市			
															合同金额	到账金额							
示例	认定	xx中试服务平台	集成电路	XX公司			建成	<p>（包含但不限于：1.平台中试服务总体概述；2.平台具备的服务资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CNAS、CMA等、拥有的主要试验设备及原值、试验场地设施、中试线等基础条件情况；3.平台开展中试依据的主要试验标准等）</p> <p>1.平台形成了从“芯片结构设计、版图仿真模拟、晶圆流片加工到封装测试验证”的全工艺中试验证能力。2.平台拥有CNAS等服务资质，现有百级洁净实验室1000平方米，千级净化车间2000平方米，中试车间6000平方米，已建成声电、PD、热释电、压力、MOS、小信号三极管、湿度、温度等8个产线类别的中试能力，拥有中试设备2000余套，原值3000万元；建有××××中试线5条，管理、研发及一线人员300余人，通过中试验证的产品已在重大科技配套项目中得到应用；产品可用于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控领域及汽车电子。</p> <p>3.平台主要依据GB2403、GJB548等技术标准开展中试。</p>	<p>（包含但不限于：提供技术或产品的技术研发转化、性能工艺改进、工艺放大熟化、产品型式试验、产品性能测试、小批量生产、仪器设备共享、设备应用验证等）</p> <p>(1) MEMS压力传感器芯片设计、流片、测试服务；(2) 功率器件设计、流片、封装测试服务；(3) 特殊领域专用芯片设计、晶圆代工服务；(4) 宽禁带半导体设计、流片服务；(5) 数字、模拟热释电芯片设计、流片服务；(6) 智能功率开关芯片设计和流片服务；(7) 6英寸BCD工艺代工服务；(8) 红外芯片设计和流片服务；(9) 特种工艺单步加工服务（注入、减薄、划片等）；(10) 超薄型器件封装测试服务；(11) 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分装测试服务；(12) 其他传感器芯片设计、流片及测试服务。</p>														
1																							
2																							

填表说明：

- 1.所属行业领域：电子信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机械装备、石油化工、纺织服装、生物医药、食品、冶金、新型电力装备
- 2.建设运营模式：请填写“政府投资公共平台、多元主体联合共建、企业运营市场化服务、企业建设适度开放、龙头企业自主建设”等模式其中之一。
- 3.联合单位：仅建设运营模式选择“多元主体联合共建”的平台填写，选择其他建设运营模式的平台无需填报。